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琼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海南森之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：我委受理夏庆县（身份证号：52222319830903****）劳动能力鉴定申请，已作出鉴定结论：夏庆县的伤情符合《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》符合表B.1手、足功能缺损分值定级区间参考表≤10分，评分为5分；另根据《海南省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管理暂行办法及分类目录》其他手指骨折（S62.6）手术治疗，鉴定结论为伤残拾级，停工留薪期3个月。因无法邮寄及当面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（琼9002劳鉴工初〔2025〕0040号）因工伤残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结论书。请自公告起30日内来我委（地址：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兴业南五横街社保大楼3楼311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898-62926395）领取书面结论书。逾期视为送达。如对本鉴定结论不服，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书之日起15日内向海南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。

琼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